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ACIFIC PLYWOOD HOLDINGS LIMITED

###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7)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函內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內容有關本公司之非常重大出售之通函(「通函」)，當中載列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以考慮有關追認及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出售)之普通決議案，有關決議案須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後，方告作實。普通決議案之詳情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函內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協議(定義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出售)	328,234,100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有1,926,819,448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並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表決反對普通決議案。概無股東須就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傳福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進益博士(董事長)、黃種嘉先生(董事總經理)、賈輝女士、黃傳福先生、蔣一任先生及梁建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健生先生、鄭保元先生及黃鎮雄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內。